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鄭雅文
電話：03-5216121#276
電子信箱：05365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東區高峰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2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20150312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80000A_1120150312_ATTACH1.pdf、
376580000A_1120150312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國教署112年9月19日召開之「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
友善提供多元生理用品推動方案及措施計畫研商會議」紀
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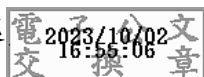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9月25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2013026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以下重申幾點重要事項：
 - (一)有關生理用品定點放置部分，請學校以分點方式放置，以便有需求的學生取用，校內教師亦應以關懷的態度對待，讓學生感受到溫暖與支持。
 - (二)為瞭解學校定點發放及個別發放取用情形，以確保不利處境或有急性需求者都能如實取得多元生理用品，落實執行計畫，將請督學協助視導。
 - (三)請學校在經費統籌運用原則下，購置多元種類、材質及品牌的生理用品供學生取用或作為月經教育教材使用，使學生獲得更適切的照顧。



(四)有關月經教育課程與性平講座的部分，請學校妥善規劃及安排，於經費尚有餘裕之情形下，對象建議可再擴展至家長，期能更深入照顧特殊需求學生，以培養尊重、包容的價值觀，營造性別平權、友善溫暖及相互支持的校園環境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、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

線